

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东莞市樟木头镇樟罗社区罗屋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（招标代理服务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招标人：东莞市樟木头樟罗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人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莞樟路樟木头段 80 号 招标人联系人：罗子豪 招标人联系电话：13925740133
3	中介服务名称	东莞市樟木头镇樟罗社区罗屋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（招标代理服务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报名的中介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要求，需承诺具备招标代理服务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中介服务机构。 2. 工程咨询，暂无等级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招标范围及规模：一期项目占地面积 800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12524 平方米，主要实施安全类项目和一些投资少、见效快的项目：拟建设消防栓及消防通道设施、三线下地及排水明渠加盖、巷道整治美化、村入口广场、



		<p>沿街外立面改造等。</p> <p>2. 服务内容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按照招标有关规定依法组织本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招标文件、采购公告发布、组织开标评标工作、收集整理招标相关文件等，直至本项目招标工作完成。</p> <p>3. 服务要求：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招标代理工作，安排具备经验的专职技术人员担任招标代理负责人。（如果本栏目内容与采购需求书不一致，以采购需求书为准）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地点：东莞市樟木头镇</p> <p>方式：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填报下浮率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按照计价格[2002]1980号文规定，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的收取。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服务至本项目所有招标代理工作完成。
9	验收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
10	结算方式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



11	违约责任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